

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慶祝 127 周年校慶

紅樓大觀—創意園遊會實施辦法

一、宗旨：發揚愛校精神，凝聚團結合作向心力，增加歡樂氣氛。

二、時間：**12 月 6 日(六)10:00~14:30**

場佈 **10:00~10:30** 園遊會開始 **10:30~14:00** 場地復原 **14:00~14:30**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高一、高二各班。

四、地點：可選擇於原班教室或戶外帳棚設攤，帳棚位置抽籤決定，位置包括司令台兩側、自強樓前空地、夢紅樓前空地等。選擇帳棚者可選擇自備桌子或租用長桌兩張(自行負擔長桌兩張租金 360 元)。帳棚主要由民間單位贊助，帳篷與桌子若毀損須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
五、園遊會調查：高一和高二各班於 **11 月 7 日(五) 16:00** 前填妥調查表交給訓育組楊老師。

六、設攤內容：

1. 可展現各班創意及活力之各項動靜態活動。
2. 用電用火規範：不得使用學校電力進行烹煮，亦不可將電力延伸至教室外，若需烹煮食材請使用卡式爐，並鋪墊隔熱物。勿在桌椅上直接使用木炭烤盤，並請避免油炸等較高危險烹煮行為，公物如有損壞須照價賠償，務必注意安全，請導師協助嚴加督導。
3. 各班攤位不得直接販售含商標之商品、亦不得有校外商店直接進駐營利。
4. 各班如欲設置遊戲活動，應避免危險行為，務必注意自身及賓客人身安全。

七、準備工作：

1. 園遊會說明會：**11 月 10 日 (一) 12:00** 於綜合教室(一)舉辦園遊會負責人會議，所有負責人皆須親自出席。
2. **12 月 5 日 (五)** 放學後，教室開放供同學進行環境布置與相關道具準備工作至晚上 **21:00**，所有留校佈置的同學一律須於 **21:10** 前離開，以利保全設定與校園安全。
3. 宣傳單張貼前需事先至學務處訓育組核章完畢始可張貼，張貼位置僅限於公告欄及各班攤位範圍，以避免校園過度麟亂，並應於 **12 月 6 日 (六) 14:00~14:30** 自行將宣傳單拆除，教室、棚架回復原狀。
4. 各班佈置時不得拆卸教室內電器設備及門窗。

八、獎勵：

1. 【最佳創意獎】、【最佳團隊精神獎】及【最佳人氣獎】每年級各一名，並由學務處統一簽報獎勵。
2. 【最佳創意獎】頒發獎狀及禮券 **2000** 元，負責人記小功 **1** 次、協助同學各記嘉獎 **2** 次。
3. 【最佳團隊精神獎】與【最佳人氣獎】頒發獎狀及禮券 **1000** 元，負責人記嘉獎 **2** 次、協助同學 **4** 名各記嘉獎 **1** 次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1. 因帳棚數目有限，匯集報名需求，若超過安排之帳棚數，以抽籤處理。
2. 為響應環保，請減少環保餐具的提供與使用，自備環保餐具。
3. 選擇於班級教室設攤者，若須向其他班級借用教室設攤，報名表須經兩班導師簽名。
4. 各班必須依規劃之地點設攤，不得再擅自更換或私自設攤，違者取消競賽資格，並依校規處分。
5. 各班請發揮團隊活動精神、全程確實分工（佈置、總務、攤位、復原工作等）。
6. 活動當日請各班攤位務必安排專人負責財物保管，個人之貴重物品亦請隨身攜帶。
7. 為維護環境、場地之整潔，佈置時以不破壞桌椅、拆除後不留下痕跡為原則。
8. **12 月 6 日(六) 14:30** 開始檢查各班攤位整潔。
9. 毀損學校公物者，除通知家長及依規定賠償外，並依校規處分。
10. 場地復原負責人必須檢查合格後始可離開活動地點。
11. 攤位名稱嚴禁暴力、歧視、仇恨等負面或爭議性內容，字數需在中英數字含標點限 16 字元內，學務處保留修改權。

十、經費：需求經費由校內經費與家長會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 本辦法奉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27周年紅樓大觀—創意園遊會【調查表】

班級	攤位名稱	導師簽名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_____年_____班	(中英數字含標點限 16 字元內，嚴禁暴力、歧視、仇恨等負面或爭議性內容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攤位位置	預定內容	參與人名單 字跡務必工整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於班級教室設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班教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借用他班教室： 年 班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於室外帳棚設攤 <small>※帳棚位置抽籤決定，租用長桌二張360元，多退少補，請與本報名表一起繳交。</small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租桌子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用長桌二張360元	<p>請逐一條列 (如商品項目、遊戲名稱)</p>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座號</th> <th>主要負責人姓名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</td> <td>須出席園遊會說明會 11/10 (一) 12:00 綜合教室(一)</td> </tr> <tr> <th>座號</th> <th>協助同學姓名</th> </tr> <tr> <td>1.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2.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3.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4.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5.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6.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7.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d>8.</td> <td></td> </tr> <tr> <th>座號</th> <th>場地復原負責人姓名</th> </tr> <tr> <td></td> <td>場地復原負責人必須檢查合 格後始可離開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	座號	主要負責人姓名		須出席園遊會說明會 11/10 (一) 12:00 綜合教室(一)	座號	協助同學姓名	1.		2.		3.		4.		5.		6.		7.		8.		座號	場地復原負責人姓名		場地復原負責人必須檢查合 格後始可離開
座號	主要負責人姓名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須出席園遊會說明會 11/10 (一) 12:00 綜合教室(一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座號	協助同學姓名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1.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2.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3.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4.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5.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6.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7.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8.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座號	場地復原負責人姓名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	場地復原負責人必須檢查合 格後始可離開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- 本表請於 11 月 7 日 (五) 16:00 前交至訓育組楊家綺老師。
- 若有須與其他班級交換攤位位置者，須於報名前經兩班級負責人與導師同意，並於報名表上註明清楚後，報訓育組備查。